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2022年3月24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可續期公司債券(第一期)不行使續期選擇權的公告》，僅供參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翁占斌
董事長

中國招遠，2022年3月2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翁占斌先生、姜桂鵬先生及王立剛先生

非執行董事： 丁軍先生、李廣輝先生、高敏先生及黃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

* 僅供識別

债券代码：143900.SH

债券简称：17 招金 Y1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公司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即选择在第一个周期末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为保证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7 招金 Y1

3、债券代码：143900.SH

4、发行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人民币 5 亿元

6、债券期限：本次债券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约定的周期末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于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时延长 1 个周期，并在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 5.43%，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

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8、起息日：2017年4月21日

9、付息日：存续期每年的4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10、本金兑付日：若在某一续期选择权行使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续期选择权行使基本情况

本期债券第1个周期的起息日为2017年4月21日，到期日为2022年4月21日，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第1个周期末，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即在2022年4月21日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招远市温泉路118号

联系人：王海顺

联系电话：0535-8266216

2、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招行大厦17层

联系人：赵妍

联系电话：010-60840902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之签章页）

